

中国人民银行枣庄市中心支行公告

公告〔2019〕8号

枣庄市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立70周年普通纪念币发行公告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统一部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普通纪念币（以下简称国庆币）将在枣庄市公开发行人。本次国庆币先采取预约方式发行，对于已预约未兑换的国庆币，再采取现场兑换的方式发行。枣庄市国庆币公开预约发行数量为37万枚，预约发行和现场发行工作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以下统称农业银行）所属的41个营业网点承担。

国庆币分两批次预约，统一在2019年9月11日至9月15日进行，公众可登录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abchina.com）或至其营业网点，按先到先得原则办理预约

登记。国庆币预约、兑换的有效身份证件必须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一个网点可兑换数量预约完毕，则该网点预约结束；各网点可兑换数量预约完毕，则该地区预约结束。每人预约、兑换限额为 20 枚。

国庆币第一批次预约兑换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9 日至 9 月 23 日；第二批次预约兑换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 10 月 30 日。公众须持在预约系统中登记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按照约定的时间到农业银行网点办理预约兑换业务。公众如代他人领取国庆币，需持被代领人在预约系统中登记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办理，且代领人数不超过 5 人。

已预约未兑换的国庆币将通过现场兑换的方式向公众兑换。现场兑换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月 7 日。现场兑换规则与预约兑换一致，具体兑换办法由农业银行另行公告。公众可关注农业银行公布的国庆币现场兑换营业网点，在现场兑换期内办理兑换业务。

人民银行枣庄市中心支行举报、投诉电话：0632-3098117

附件：中国人民银行枣庄市中心支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普通纪念币分配方案

中国人民银行枣庄市中心支行
2019 年 9 月 9 日



附件

中国人民银行枣庄市中心支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周年普通纪念币分配方案

单位：枚

区（市）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总计
滕州市	54000	77000	131000
薛城区	21000	34000	55000
山亭区	8000	14000	22000
市中区	49000	69000	118000
峯城区	10000	14000	24000
台儿庄区	8000	12000	20000
合 计	150000	220000	370000